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1088)

公告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有關本公司及國電電力訂立合資框架協議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該公告所披露,通函(「通函」)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本公司需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供載入通函的相關資料,本公司預期將推遲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寄發通函。

承董事會命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黃清 董事會秘書

北京,2017年11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凌文博士、韓建國博士、李東博士,非執行董事趙吉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惠珠博士、姜波博士、 鍾穎潔女士。